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 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2時正起假座中國深圳市鹽田區大梅沙環梅路33號萬科中心舉行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H股持有人類別股東大會(「H股類別股東大會」)。

為進一步做好當前疫情防控工作，本公司建議本公司股東(「股東」)優先通過委託大會主席方式參加本次會議。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如現場參會，除攜帶相關證件和參會資料外，請提前關注並遵守中國廣東省及深圳市的有關疫情防控規定和要求。本公司將對現場參會股東或股東代理人採取參會登記、體溫檢測、檢查健康碼綠碼等疫情防控措施。

如股東或股東代理人出現發熱、咳嗽等症狀，不按照要求配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關規定和要求，將無法進入會議現場。

### 一、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的事項

股東將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發行直接債務融資工具；

2. 審議及批准關於補選雷江松先生為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符合《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並境外上市方案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後本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後本公司維持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持有的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申請「全流通」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 特別決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分拆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僅向本公司H股股東提供保證配額的議案。

## 二、將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的事項

本公司H股持有人將在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及酌情批准下列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分拆萬物雲空間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僅向本公司H股股東提供保證配額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郁亮

中國，深圳，2021年11月10日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24日(星期三)至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H股登記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最遲須於2021年11月23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將股份及過戶文件一併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凡於2021年11月24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本公司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可就擬於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以代表其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及委任書須由股東簽署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授權人代其簽署，或倘股東為法人，則必須蓋上公司印章或由董事或其正式委任的授權人簽署。倘委託書由委託人的授權人簽署，則授權其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就A股持有人而言，經過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以及代表委任表格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就H股持有人而言，上述文件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交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5. 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天。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或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親身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須自行承擔交通費及住宿費。
6. 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下：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市鹽田區大梅沙環梅路33號萬科中心  
郵政編碼：518083  
  
聯絡人：李媛媛女士、許智濤先生  
電話：86 (755) 2560 6666  
傳真：86 (755) 2553 1696
7. 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行使其投票權。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海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及黃力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康典先生、劉姝威女士、吳嘉寧先生及張懿宸先生。